

中共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

苏环党组字〔2023〕131号

中共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关于吴高鹏同志试用期满任职的通知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经研究决定：

吴高鹏同志任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大气与自然生态环境执法科科长，任职时间从2022年8月算起。

中共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2023年10月20日



抄送：市委组织部（市公务员局）、市委编办、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水务局纪检监察组，驻各地生态环境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0 日印发
